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15〕1号

济宁学院 2015 年工作要点

2015 年，是学校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，也是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的关键之年，也是全面推进依法治校的开局之年。**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**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紧紧围绕“335”发展战略，以综合改革为动力，大力实施“3373”工程，切实提高内涵建设和办学质量，努力实现新常态下学校新发展。

一、党建工作

1. 进一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，不断夯实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发展的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。

2. 巩固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成果，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，建立作风建设长效机制，完善党建工作考评

机制。坚持贯彻落实好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严防“四风”问题反弹，确保学校相关规定落到实处。

3. 注重政治理论学习，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带动，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，加强党员学习培训。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，建设“六有”党组织。加强发展党员工作。确保泗水县3个贫困村包保工作取得实效。

4. 认真落实“三严三实”要求，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的选拔、培养和监督考核管理体系，做好干部的选拔、调整、交流和培训等工作。

5. 深化惩防体系建设，强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。落实党委和各部门、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，强化落实学校纪委的监督责任，积极构建执行坚决、监督有力的运行机制。

6. 做好统战、工会、共青团和离退休工作。

二、宣传思想工作

7. 贯彻落实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》，加强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，注重意识形态工作；强化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和思政课队伍建设；加强师德建设，提高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；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，积极开展主题教育活动，创新网络思想政治教育，发挥好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育人作用；搞好精神

文明创建工作，提供良好的宣传思想工作环境。

8.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》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讲话精神，推动学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践行，利用地处孔子故里这一得天独厚的优势，借助学校“优秀传统文化月”、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等平台，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长效化、常态化、科学化，抓好与济宁电视台战略合作的落实，努力打造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首善之区的示范基地。

9. 加大学生职业规划教育力度，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和指导。继续落实好各项资助政策，突出精准资助，做好资助育人工作。拓展学生就业渠道，做好就业指导服务工作。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建设，做好学生心理疏导和思想引领。

10. 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，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，提升广大师生的身心素质和生活质量。

三、深化综合改革

11. 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深化学校综合改革的意见》，推进七个“三年行动计划”，做好单位部门综合改革实施意见或方案的考评工作，梳理2015年改革台账，推动学校转型发展。完成三年行动计划中期检查和“十二五”规划的验收。

12. 制定《济宁学院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》，启动学校“十

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。

13.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，深化校企合作下的“1234”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师教育专业“521”人才培养模式。拓宽人才培养口径，推进部分专业按大类招生，分段培养。开展专业调研与社会需求分析，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科学确定新上专业。优化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体系，强化通识类和职业类课程建设。加大教学内容、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，推进教考分离，改进教学评价办法。积极申报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和省级、国家级“卓越人才”培养改革项目。不断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长效机制建设。

14. 推进科研管理体制机制改革，完善科研机构建设，组建跨学科、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。优化科研评价体系，强化精品意识，修订完善核心期刊目录。加大服务地方工作力度，大力开展经济、文化研究和科技开发，推进产学研合作和科研成果转化。

15.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事业单位人事改革政策，推进学校人事制度改革，完成定编、定岗、定责的“三定”工作，逐步建立聘用制度，完善岗位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考核奖惩制度。完善职称评审推荐办法、岗位聘期目标任务等文件。制定绩效工资改革方案，推进绩效工资改革。制定系（部）考评办法，逐步建立考评体系。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做好第一批五个层次人才的遴选工作。加大高层次人才“引进、培养、使用”的力度，

加强对青年教师的业务指导和培养，加强实验员和管理队伍建设。

16. 推进后勤管理体制改革，推行基本设施维护、维修工作的社会化。加大对校园物业监管力度，提高服务质量。加强学校食堂监管，利用好竞争机制，提高师生满意度。转换水电暖管理与服务模式，推进精细化管理与节约奖惩管理。推动公务用车改革，进一步完善校内有偿用车服务制度，并尝试开放式社会化服务。

17. 强化财务预算刚性，严控“三公”等经费支出。规范专项经费管理，强化专项资金绩效考评。加强财务系统信息化建设，提高财务管理的信息化程度。

四、依法治校

18. 认真贯彻中央办公厅下发的《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意见》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，进一步明晰党政职责，健全规范党政议事决策机制。

19. 进一步增强民主意识，加强民主治校，推进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建设，做好党务、校务公开工作，实行阳光党务、校务。利用好教代会平台，发挥好教代会职能，4月中旬召开第四届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。

20. 不断完善现代大学制度，健全内部管理体制，完善治理结构，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。制定《济宁学

院章程》《济宁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》，规范办学行为，保障和促进依法办学，推动学校有序发展。

21. 严格执行《济宁学院工作规则》，进一步梳理规章制度，做好废改立工作，建章立制，规范工作程序，做到有规可依，依规行事。

五、合作办学

22. 加强高新区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建设，积极探索校企、校际、校政之间的合作办学模式，加大合作举办专业、合作育人工作的力度，深化合作层次。

23. 做好校际师生交流、教师培训、带薪实习、合作研究、学术交流等项目的实施与开发，争取新增合作伙伴 4-5 个，新增合作项目 3-5 个。争取实现合作办学项目零的突破。深化和拓展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，争取做成 1-2 个合作项目。

24. 积极探索继续教育的新任务、新途径，做好继续教育联合办学工作。

六、资源整合

25. 加强教学设备、设施的建设、管理和整合，促进资源共享，提高管理效益和利用效率。整合资源，完善实验实训功能，建立新型实验实训体系。

26. 整合校内师资力量和教学资源，优化学科专业结构。

27. 整合校内外教学资源，利用好教师教育学院，发挥其教师培养培训功能，争取省级教师培训项目。

28. 充分论证，合理利用济宁校区资源，实现办学效益最大化。

29. 充分利用初等教育学院（曲阜师范校区）、学前教育学院（兖州师范校区）区位和办学资源优势，发挥其办学的应有作用。

七、重点工程

30. 完成科技大楼续建工程，包括食品工程中心、体能测试中心、标本馆、仿真实验中心、主体装修建设和配楼报告厅装修、大楼周围绿化美化等，确保9月份按时完工。

31. 完成“工程训练中心”项目A、B区建设工作，确保年底按时完工。

32. 完成学生公寓标准化改造；建设垃圾集中处理站、济宁教育史馆；筹划“人才大厦”立项。

八、日常管理工作

33. 加强常规教学管理，强化教学管理目标责任制，提高对课堂教学、实践教学、教师教学行为和教学管理及服务行为的监控质量。

34. 加强科研管理工作，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和服务，实现立项数量和层次的新突破，并争取产生高水平研究成果。加强重点实验室和研究所（中心）管理，推动学科发展。做好“十三五”重点学科申报工作，年底召开学科建设工作会议。加强学报的常规化管理。

35. 做好学生公寓管理工作，营造安全、文明环境。

36. 加强资产和资产招标采购的规范化管理，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。规范校园商业网点管理，做好校内资源管理的信息化。

37. 推进信息化校园建设，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和多媒体资源建设，加大信息化应用系统建设和信息资源开发的力度，全面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。

38. 强化安全稳定工作，全面提升人防、物防、技防能力，加强学生生活区等重点部位管理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加强通勤管理，杜绝重大责任事故发生。做好信访工作、医疗保健和疾病预防等工作。

39. 加强计生、图书馆、档案管理工作，不断提高服务水平。

40. 加强对附属单位的宏观管理和指导，更好地支持附属单位创造性地开展工作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济宁学院

2015年3月16日